第167次行政會議訂定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審查辦法

學校要聞

【張瑟玉淡水校園報導】本校第167次行政會議於5月24日下午3時10分，在守謙國際會議中心HC405、HC406會議室討論6項提案，會議通過本校「108學年度預算書」草案、「淡江大學校約聘僱人員聘僱服務辦法」第六條修正草案、「淡江大學退休人員聯誼會組織章程」條文修正草案。

「淡江大學衍生新創事業管理辦法」草案、「淡江大學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審查辦法」草案和「淡江大學專任教師研究獎勵辦法」部分條文修正草案，經修正後通過。

其中，為落實產學合作，鼓勵本校教職員生於任職、就學期間，或與政府、民間、學術研究機構等單位合作，運用本校資源所開發之研發應用、檢測技術、教學諮詢等成果，設立衍生新創事業，以促進國內產業發展及充實學校財源，因而訂定「淡江大學衍生新創事業管理辦法」。

在「淡江大學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審查辦法」草案中，為辦理本校增設調整院、系、所、學位學程及分配招生名額，依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所訂定。除了增設總量審查小組並由學術副校長擔任召集人，同時明定停招或整併原則、招生名額調整原則、增設調整及招生名額辦理程序。例如符合下列標準之一者，得整併或停招：一、系、學位學程之碩士班、碩士在職專班、博士班：近4年內有3年註冊率低於70%且有任一年註冊人數低於12人（含境外生）。二、獨立所：近3年註冊率連續低於75%。三、學士班、進修學士班：近2年註冊率連續低於80%。

在「淡江大學退休人員聯誼會組織章程」條文修正草案中，修正會員資格為需繳交會費，並刪除會員證相關條文。組織增設名譽理事長及名譽副理事長，新增視業務需要得分組辦事，及組長聘任程序條文。會員權□增加出席歲末聯歡會，會員義務增列住址、電話等個人資訊變動時，應通知人力資源處更正。另增訂未繳納會費者解除會員。

淡江時報社

第167次行政會議
淡江時報社